

# 交城县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的要求编制，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交城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，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法治、促服务、促廉政、促规范，以高质量的政务公开助力我县全方位高质量发展。

### （一）加大主动公开力度

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着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、政策解读、基层政务公开等各项重点任务，不断提高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质效。印发《交城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明确重点任务目标和相关责任要求。持

续扩展主动公开范围，逐步增加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开设重大建设项目、涉农补贴、公共企事业单位、群众关注热点、市场监管、行政执法等信息专栏，并进行动态更新。2022年，县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5136条，其中，政务动态类信息2495条，信息公开目录更新信息2631条。各乡镇、各部门主动公开信息意识不断提高，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和质量同步提升。

## **（二）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水平**

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质效，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制度，不断提高群众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便捷度和实效性。全年共收到和办理依申请公开8件。没有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。

## **（三）强化政府信息管理工作**

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一是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。及时公开批准服务、批准结果、招标投标、重大设计变更、有关竣工等相关信息。二是加强各类奖励、补贴、优惠等信息公开。督促指导主管部门及时公开相关信息，最大限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保障民生福祉。三是强化群众关注热点信息集中公开，开设市场主体倍增、减税降费、扩大有效投资、稳岗就业等栏目，对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高度关注的政策措施进行集中公开。四是严格落实政府公文规范管理要求，优化发文流程。持续做好政策文件的公开及解读，开展

个性化、多样化、精准化的政策宣传、解读、咨询和回应工作，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的知情权，提升政府社会公信力。

#### （四）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持续加强政府网站建设管理，优化栏目设置，强化内容保障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实用性和便捷度。不断完善“政务公开专区”内容，配备触摸查询一体机、自助查询办理终端、资料架等设施，为群众提供政务信息查询、办事指南和业务自助办理等服务。

#### （五）强化监督保障

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深化主动公开内容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全县目标责任考核，对信息更新不及时、处理依申请不规范、群众反映不满意的现象进行限期整改，对于整改不及时、不准确、不规范的予以通报批评，进一步将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0	2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915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176
行政强制	531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57.3825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8	0	0	0	0	0	8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（一）予以公开	8	0	0	0	0	0	8

本年度办理结果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	0	0	0	0	0	0	0

	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8	0	0	0	0	0	8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与上级要求、群众诉求相比还存在很多不足和差距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时效性不高。二是政策性文件解读形式较为单一。下一步，我县将继续按照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严格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政务公开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机制，深化主动公开内容，进一步提高公开的质量和水平，加强政策解读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上新台阶。三是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，创新信息公开渠道，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、重大决

策应及时公开，提高公开针对性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效果和水平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交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月10日